

<<孙中山演讲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孙中山演讲录>>

13位ISBN编号：9787500086147

10位ISBN编号：7500086148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时间：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作者：孙中山 著

页数：2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孙中山演讲录>>

### 内容概要

《孙中山演讲录》分为“思想”、“革命”、“军事”、“党务”、“政务”、“观念”、“实业”、“外交”等8个部分，总共收录演讲稿35篇，共计370千字。

演讲具有场合性、时事性。

这些演讲稿，语言平实，思路清晰，从中可以看到一个伟人为建立现代化民主国家的理想所进行的各种思考、探索、尝试，也能看到他代表当时最先进的中国人对世界形势所做的判断，包括今日的中美日关系，今后世界发展的方向等等。

《孙中山演讲录》有利于增加普通读者对孙中山先生的革命思想、建国方略的了解，对学者乃至为政者，相信也有很好的助益。

## <<孙中山演讲录>>

### 作者简介

孙中山（1866.11.12—1925.03.12），名孙文，字载之，号逸仙。  
中国近代民主主义革命的先行者，中华民国和中国国民党创始人，三民主义的倡导者。  
首举彻底反封建的旗帜，“起共和而终帝制”。  
1905年成立中国同盟会。  
1911年辛亥革命后被推举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  
1940年，国民政府通令全国，尊称其为“中华民国国父”。  
1929年6月1日，根据其生前遗愿，将陵墓永久迁葬于南京紫金山中山陵。

## &lt;&lt;孙中山演讲录&gt;&gt;

## 书籍目录

## 思想

在上海中国社会党的演说（一九一二年十月十四至十六日）

在广东省教育会的演说（一九二一年四月四日）

## 革命

在檀香山正埠荷梯厘街戏院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在檀香山正埠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中旬）

在旧金山丽蝉戏院的演说（一九二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 军事

在沪欢迎从军华侨大会上的演说（一九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在桂林对滇赣粤军的演说（一九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在广州滇桂军欢迎宴会的演说（一九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在广州欢宴各军将领会上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二日）

对驻广州滇军的演说（一九二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在陆军军官学校开学典礼的演说（一九二四年六月十六日）

## 党务

在上海中国国民党本部会议的演说（一九二二年十一月四日）

在广州中国国民党恳亲大会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月十五日）

在广州大本营对国民党员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在广州对国民党员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 政务

在上海寰球中国学生会的演说（一九一九年十月十八日）

在大本营军政会议的发言（一九二四年一月四日）

对广州商团代表的演说（一九二四年八月十二日）

在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第一届毕业礼的演说（一九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在上海招待新闻记者的演说（一九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在神户欢迎会的演说（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观念

在南京同盟会会员饯别会的演说（一九一二年四月一日）

在广东省第五次教育大会闭幕式的演说（一九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在桂林学界欢迎会的演说（一九二二年一月二十二日）

在香港大学的演说（一九二三年二月十九日）

在广州岭南学生欢迎会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在黄埔军官学校的告别演说（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三日）

## 实业

在广西阳朔人民欢迎会的演说（一九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在广州中央银行成立典礼的演说（一九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 外交

在上海欢迎美国议员团时的演说（一九二二年八月五日）

对神户商业会议所等团体的演说（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lt;&lt;孙中山演讲录&gt;&gt;

##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社会主义虽为救拯社会疾苦之学说，其希望见诸实行，仍必根据经济学之分配问题而研究也。

美人有卓尔基亨利（Henry George）。

者，一商轮水手也，赴旧金山淘金而致富，创一日报，吹鼓其生平所抱之主义，曾著一书，名为《进步与贫困》。

其意以为，世界愈文明，人类愈贫困。

盖于经济学均分之不当，主张土地公有。

其说风行一时，为各国学者所赞同。

其发阐地税法之理由，尤为精确，遂发生单税社会主义之一说。

原夫土地公有，实为精确不磨之论。

人类发生以前，土地已自然存在，人类消灭以后，土地必长此存留。

可见土地实为社会所有，人于其间又恶得而私之耶？

或谓地主之有土地，本以资本购来，然试叩其第一占有土地之人，又何自购乎？

故卓尔基亨利之学说，深合于社会主义之主张，而欲求生产分配之平均，亦必先将土地收回公有，而后始可谋社会永远之幸福也。

土地公有之说，渐被于英之时，正英人恐慌之日。

英国土地本为贵族大资本家所占有，因工商发达，业农者少，致所出谷食不够供给人民之食料，外粮之输入，价值反较本国为贱。

英之土地生产力失其效用，其地主有不事耕耘而事畜牧，其佃人颠沛流离，被逐而谋生于美国。

一般学者，深痛地主之为富不仁，对于土地公税之说，遂视为救世之福音而欢迎赞同，遂成单税之一派，主张土地之分配归公，国家由地价中抽什之一，他之苛税皆可减轻，而资本家于是不能肆恶也矣。

亨氏与麦氏二家之说，表面上似稍有不同之点，实则互相发明，当并存者也。

世界地面本属有限，所有者垄断其租税，取生产三分之一之利，而坐享其成，与工作者同享同等之利益，不平之事，孰有过于此者？

人工一分，既劳心力，自应得其报酬。

土地本为天造，并非人工所造，故其分配不应如斯密亚丹之说也。

故土地之一部分，据社会主义之经济学理，不应为个人所有，当为公有，盖无疑矣。

<<孙中山演讲录>>

媒体关注与评论

就知和行的难易之先后说，凡百事情，知了之后才去行，是很容易的。

如果不知也要去行，当中必走许多“之”字路，经过很多错误，是很艰难的。

为什么不避这种错误的艰难？

因为知足很难的。

如果要等到知了才行，那么行的时候，便非在几百年、几千年后之后不可，恐怕没有定期了。

所以我们人类，有时候不知也要去行。

——孙中山

<<孙中山演讲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